

证券代码：603719

证券简称：良品铺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后续总股本变动情况将另行公告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99,625,261.93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3—2025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2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执行上述预案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01,000,000 股，以此为基数计算，本次将派发现金红利 90,225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.05%。

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后续总股本变动情况将另行公告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本预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，满足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健地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